附件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专项资金“财政事权”名称：强制隔离戒毒

对应“政策任务”数量：1

市级预算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陈春晖

联系电话：2367308

填报日期：2020年7月22日

 一、基本情况

我单位2019年度项目主要为戒毒人员医疗、生活补助，年初预算288.77万元，实际拨款288.76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戒毒条例》和《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制定司法行政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所基本支出经费标准的通知》要求，为切实保障司法行政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所依法履行职能，本专项资金主要用途为：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费、医疗康复费、教育经费、强制隔离戒毒业务费支出。

2019年度绩效目标为配合完成了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全面建成“四区五中心”，不断提高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矫治水平，落实全国统一戒毒模式初步建设。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7.8分。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专项资金支出情况：288.76万元（含财政收回60.1万元）。

2.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资金到位及时，使用程序规范，社会效益良好，完成了绩效目标，达到了预期效果。

3.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很好地配合完成了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落实了全国统一戒毒模式初步建设。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由于工作任务安排影响，部分资金使用进度较慢，预算执行率不高。

三、改进意见

1.统筹协调安排有关工作，加快资金使用进度，把有限的资金用好，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如期完成目标任务；

2.资金预算精细度有待提高，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核算。